

西安蓝晓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崔天钧)

本人作为西安蓝晓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现将 2018 年度本人在职期间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出席会议情况

1、2018 年度,公司召开了 10 次董事会,本人应参加董事会 10 次,现场出席了 10 次,本人对各次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资料和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均进行了认真的审核和查验,并以谨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为会议做出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的作用。对需表决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

2、2018 年度,公司召开了 3 次股东大会,其中本人出席了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18 年度,本人根据《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其它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地履行职责,参加公司的董事会,在公司作出决策前,根据相关规定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日期	会议届次	发表独立意见的事项
2018.4.13	第三届董事会 第四次会议	对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对《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对《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对续聘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对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对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独立意见
		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独立意见
		对资产核销的独立意见

		对《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暨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人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独立意见
		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独立意见
2018.6.13	第三届董事会 第五次会议	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8.8.27	第三届董事会 第七次会议	关于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对《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2018.10.8	第三届董事会 第九次会议	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专门委员会情况

公司董事会设立了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委员，报告期内，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履行了作为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职责。

2018 年度，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严格按照《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要求，主持审计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参与公司按照规定进行的内部审计，对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实施情况实施监督，对定期报告的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审阅，我们委员一致认为，公司财务会计报表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如实反映了企业的交易与其他经济事项，真实而公允地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以及现金流量。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规范，且得到有效实施，有助于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对经营风险发挥有效的控制。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保证公司各项业务的有序开展，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因此，我们审议通过了相应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表决。

2018 年度，本人作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能够本着责任权利相统一的原则，对公司薪酬政策及考核工作提供建议，并对会议相关材料及审议事项进行认真审核并表决。

四、对公司进行现场检查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对公司进行了实地考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保持联系，关注公司持续经营的情况，运用自身的知识背景，为公司的发展和规范化运作提供建议性的意见；对需经董事会决策的重大事项，

本人均事先对资料进行审核、对重大事项进行了解，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

五、保护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和媒体报道。本人经常登陆巨潮资讯网查阅公司披露的各类公告，并关注电视、报纸和网络等媒介对于公司的宣传和报道。人多次利用参加现场会议的机会，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并与公司其他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及其他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主动了解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情况。学习最新法律、法规及各项规章制度，积极了解上市各项管理制度，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

六、其他工作

2018 年度本人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提议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提议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情况。

2019 年，本人将继续加强学习有关法律法规，主动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持续关注公司有关重大事项的进展和信息披露规范，保持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管理层的经常沟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更加积极地为公司稳定、健康发展和规范运作贡献力量，以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联系方式

E-mail: pub@sunresin.com

独立董事：崔天钧

2019 年 2 月 26 日